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68

各位登記股東：

**Z Fin Limited (「本公司」) - 可供查閱通知**

**2025年報、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函、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統稱「本次公司通訊」)的刊發通知及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之安排**

本公司的本次公司通訊備有中、英文版本，並已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zfin.com](http://www.zfin.com) 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歡迎瀏覽。

若閣下已選擇收取本公司的公司通訊(「公司通訊」)<sup>(附註1)</sup>之印刷本，則隨函附奉閣下所選擇之本次公司通訊印刷本。閣下若因任何理由以致在收取或接收載於本公司網站上的本次公司通訊出現困難，本公司將於接到閣下通知後，盡快向閣下免費發送有關本次公司通訊的印刷本；閣下可以書面方式通知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ir@zfin.com](mailto:ir@zfin.com)。

閣下有權要求更改所選擇收取未來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請填妥隨附之回條(「回條」)，然後以專人交付或使用回條底部隨附的郵寄標籤將回條寄回股份過戶處(如在香港投寄，毋須貼上郵票；否則，請貼上適當的郵票)；閣下亦可把已填妥及簽署回條的掃描副本以電子郵件方式發送至 [ir@zfin.com](mailto:ir@zfin.com)。

**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之安排**

根據自2023年12月31日起生效的擴大無紙化制度及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規定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07A條，本公司謹此通知閣下，本公司已採用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請注意，所有未來公司通訊的英文版和中文版將在本公司網站 [www.zfin.com](http://www.zfin.com) 和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上提供，以代替印刷本。

**徵集電子聯絡資料**

為確保及時收到最新的公司通訊，本公司建議閣下透過掃描本函背頁之回條上列印的閣下專屬二維碼來提供閣下的電子郵件地址。或者，閣下也可以簽署回條並交回股份過戶處。

如果本公司沒有收到閣下的有效電子郵件地址，直至股份過戶處收到閣下有效的電子郵件地址前，閣下或將(i)無法收到任何有關發佈公司通訊的通知；(ii)需要主動查閱本公司網站和披露易網站以留意公司通訊的發佈；及(iii)本公司未來將以印刷本形式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sup>(附註2)</sup>。

若閣下希望收取未來公司通訊之印刷本，請填妥本函隨附之回條並交回股份過戶處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ir@zfin.com](mailto:ir@zfin.com)，並註明閣下的姓名、地址以及收取未來公司通訊印刷本的要求。請注意，收取未來公司通訊印刷本之指示由收悉閣下指示當日起計一年內有效，此後將過期。

如閣下對本函件有任何疑問，請致電本公司電話熱線(852)2851 8811，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時正至下午6時正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ir@zfin.com](mailto:ir@zfin.com)。

承董事會命  
Z Fin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鄧銳民

2026年4月30日

附註1：公司通訊乃指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年度帳目連同核數師報告的副本以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

附註2：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指任何涉及及要求發行人的證券持有人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有關證券持有人的權利或作出選擇的公司通訊。

